

附件一

九十九年度資深演藝人員參與演出電視節目補助申請表

申請者名稱			製作性質	☐ 自製 ☐ 合製
節目名稱				
節目類型		製作規格		
播送頻道		播送時段		
申請補助之集數		節目長度	分鐘/每集	
申請補助之集別				
參與演出之資深演藝人員總人數				
申請補助集數之製作總經費(含稅)				
各合製者之獲補助金分配比例 (申請節目屬自製者免填)				
本案聯絡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專線電話： 手機： 傳真： Email： 公司地址：		
應附文件	(一) 申請表正本一份及影本六份。 (二) 申請者符合第二點資格之證照影本一份。 (三) 成果報告書一式六份。 (四) 申請補助集別之各集 DVD 一式六份。 (五) 切結書正本一份(格式如附件三)。			

此致

行政院新聞局

申請單位：

(加蓋印

信)

負責人：

(加蓋印

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

九十九年度資深演藝人員參與演出電視節目補助要點

申請補助集數之製作總經費明細表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節目：		
申請集數及節目長度：		
節目類型：		幣別：新臺幣
項目	單集金額	說明
單集合計 之金額	(未稅)	
	(含稅)	
申請補助集數製作總經費(含稅) (單集合計含稅金額*申請補助集數)		

經手人

主辦會計人員

負責人章

公司章

※注意：每一受補助節目填列一表。

※若欄列位不足可自行增列。

附件三

申請九十九年度資深演藝人員參與演出電視節目補助案切結書

茲保證本（
請填入節目名稱）節目（以下簡稱本節目）及立切結書人符合下列事項：

- 一、申請者承諾未來該獲補助之電視節目參與國外活動、節目展時，應以中華民國或臺灣之名義參加。
- 二、本節目申請補助之各集非屬政府機關（構）補助、委製，或非由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政府編列預算捐（補）助之電視頻道、事業製作、委製、合製者。
- 三、本節目符合「九十九年度資深演藝人員參與演出電視節目補助要點」第五點第（七）款規定，依「進口出版品電影片錄影節目及廣播電視節目原產地認定基準」認定原產地為中華民國。

此致

行政院新聞局

立切結書人：（公司章）

負責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